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公司 提供信用担保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港务分公司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港务分公司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港务分公司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南沙粮食通用码头分公司

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

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按照保证人所占股比承担)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按照保证人所占股比承担)

广州港海嘉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按照保证人所占股比承担)

广州港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按照保证人所占股比承担)

广州港盛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被担保人	本次担保	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			
	金额	余额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港务分公司	500 万元	5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港务分公司	650 万元	650万元(2018年12月			

		31 日到期)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港务分	500 万元	500万元 (2018年12月				
公司		31 日到期)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港务分公司	0 万元	100万元 (2018年12月				
		31 日到期)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南沙粮食通用码	500 万元	500万元(2018年12月				
头分公司		31 日到期)				
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1450 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广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按照保证人	300 万元	300万元 (2018年12月				
所占股比承担)		31 日到期)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按照保		50 万元 (2018 年 12 月				
证人所占股比承担)	50 万元	31 日到期)				
广州港海嘉汽车码头有限公司(按照保						
证人所占股比承担)	50 万元	0万元				
广州港物流有限公司	150 万元	150万元 (2018年12月				
		31 日到期)				
广州联合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按照	200 万元	200万元 (2018年12月				
保证人所占股比承担)		31 日到期)				
广州港盛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00万元 (2018年12月				
		31 日到期)				
合计		4500 万元(2018 年 12				
	4500 万元	月 31 日到期)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8年12月正式向广州海事局申请2019年度继续作为港口建设费代收单位。按照代收协议的约定,公司需向广州海事局提供信用担保,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广州海事局提供2019年度的信用担保函,担保总额度为45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考虑到公司下属港口建设费代收单位范围可能存在新增或减少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在今后年度,在担保形式、担保内容、担保总金额等保持不变的前提下,该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总经理进行审批。

该出具信用保函的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注册地址	法	经营范围	信用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	流动负债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与上
		定代		等级			总额	总额				市公 司关
		表										系
		人										<i>A</i>
广州港股份	广州市黄埔	朱	水上运输业	未评	71,715.95	71,715.95	0.00	5,930.04	0.00	38,297.00	386.13	分公
有限公司黄	区港前路531	少		级								司
埔港务分公	号 38 号 1-4	兵										
司	楼											
广州港股份	广州市经济	蒲	路货物运输代理;水上货物运输代	未评	92,271.05	92,271.05	0.00	6,292.21	0.00	63,420.45	13,360.88	分公
有限公司新	技术开发区	瑞	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运输设备清	级								司
港港务分公	宝石路1号	奎	洗、消毒服务(汽车清洗除外);物									
司			业管理;房屋租赁;									
广州港股份	广州市黄埔	曾	水上运输业	A 级	10,941.21	10,941.21	0.00	871.31	0.00	5,304.85	1,762.08	分公
有限公司石	区港前路531	和										司
油化工港务	号大院 38 号	平										
分公司	5 楼											
广州港股份	万顷沙龙穴	芦	水上运输业	B 级	241,347.95	241,347.9	28,000.00	148,361.9	0.00	41,206.00	2,735.50	分公
有限公司南	岛广州港南	镇				5		5				司
沙粮食通用	沙港区综合	华										
码头分公司	办公楼 501											
	房											
广州港新沙	东莞市麻涌	李	货物装卸、搬运、疏运、堆存及仓储,	A 级	198, 737. 2	39, 403. 0	0.00	29, 386. 2	159, 334. 2	119, 580. 4	36, 469. 5	全资
港务有限公	镇新沙	明	散货灌包、货运代理, 机电设备维修,		6	2		7	4	7	0	子公
司		忠	水电安装,港口设施设备、场地租赁,									司
			机电技机电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州集装箱	广州经济技	宋	水上运输业	A 级	77, 239. 83	7, 529. 79	0.00	7, 529. 79	69, 710. 03	28, 132. 96	7, 145. 74	控股
码头有限公	术开发区黄	小			·	,		·	·			子公
司	埔新港路 1	明										司
	号											
广州港南沙	广州市南沙	马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A 级	68, 515. 19	26, 686. 7	22, 500. 0	4, 403. 23	41, 828. 47	22, 445. 35	9, 359. 20	控股
汽车码头有	区黄阁镇沙	金				3	0					子公
限公司	仔北路 6 号	骑										司
广州港海嘉	广州市南沙	孙	水上运输业	B 级	53, 182. 65	31, 561. 8	23, 000. 0	8, 561. 88	21, 620. 77	23, 956. 99	745. 22	控股
汽车码头有	区黄阁镇沙	建				8	0					子公
限公司	仔北路 6 号	玉										司
	410 室											
广州港物流	广州市黄埔	宋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具体经营项	A 级								全资
有限公司	区港前路531	小	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			24, 719. 9		24, 499. 2				子公
	号	明	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65, 391. 62	24, 113. 3	0.00	24, 433. 2	40, 671. 65	55, 505. 83	2, 089. 29	司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		O				
			动。)									
广州联合国	广州市黄埔	刁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具体经营项	A 级	1, 173. 61	725. 94	0.00	725. 76	447.67	3, 498. 84	120.08	控股
际船舶代理	区港前路531	素	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									子公
有限公司	号大院 31 号	芳	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司
	三楼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									
			动。)									
广州港盛国	广州市黄埔	曾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A 级	247.71	51. 62	0.00	51. 62	196. 09	394. 38	28. 56	全资
际船舶代理	区港前路531	伟										子公
有限公司	号大院 31 号	思										司
	四楼											

注:上表所列财务数据截止2018年11月(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就下属 11 家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接受广州海事局委托, 代收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港口建设费的行为承担保证责任,向 广州海事局开具保函。担保金额:人民币 45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为公司就被保证人接受广州海事局委托,代收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港口建设费的行为承担保证责任。由于港口建设费是由被保证人在收取装卸或代理收入的同时征收,而被保证人均为公司属下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按公司所持股比提供担保,公司提供此信用担保行为的风险较小、可控。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下属 11 家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广州海事局提供信用担保函,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5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考虑到公司下属港口建设费代收单位范围可能存在新增或减少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在今后年度,在担保形式、担保内容、担保总金额等保持不变的前提下,该担保事项授权公司总经理进行审批。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9,562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14,312 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2%及 1.18%,逾期担保累计数量 0。

六、备查文件

- 1. 担保合同
-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3.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4.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